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庄河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庄河市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庄河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部门 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五、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六、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二、项目支出表

十三、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第三部分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庄河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庄河市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庄河市委员会办公室是政协机关的预算法人单位，主要职责是为机关履行职责提供保障和服务。

政协庄河市委员会主要职责：

1、负责市政协全体会议、常委会会议、主席会议及其他重要会议、活动的组织和服务工作。

2、负责市政协全体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决议和决定的组织实施工作。

3、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学习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的理论、政策，提出人民政协履行职能的工作建议，起草市政协重要文稿，协调和组织人民政协宣传工作。

4、负责市政协专门委员会实施专题调研计划和开展相关活动的组织服务工作。

5、负责市政协委员提案征集办理的协调和服务工作。

6、负责整理、报送政协组织和委员的调研报告、视察报告、大会发言、建议案、反映社情民意信息。

7、负责市政协委员视察、学习培训等活动的组织服务工作；

8、参与市政协委员的协商推荐及考核管理等工作；

9、负责与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有关部门的工作联系，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市工商联及市政协的其他参加单位。

10、承办市政协常委会、主席会议以及市政协领导同志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庄河市委员会办公室部门预算是包括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庄河市委员会办公室本部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无二级单位。其他机构情况：办公室、提案委员会、经济委员会、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文教法制委员会、委员工作委员会、农业和农村委员会等七个正局级工作机构。

第二部分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庄河市委办公室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五、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表
- 十三、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第三部分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庄河市委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600.79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160.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00.7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2024 年支出预算 600.79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160.0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04.51 万元，公用经费 46.28 万元，部门预算项目经费 50 万元，本年预留项目经费 0 万元。

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

二、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600.79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160.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00.7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00.79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160.08 万元。按照“人员经费按实际，公用经费按定额，项目经费按需要与

可能”的原则编制。其中：人员经费 504.51 万元，公用经费 46.28 万元，部门预算专项经费 50 万元，本年预留项目经费 0 万元。

三、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600.79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减少 160.08 万元，减少 21%。主要原因：人员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结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600.7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 类）392.2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24.66 万元，减少 25%。主要原因：人员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74.5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5.26 万元，减少 7%。主要原因：人员减少。

3、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52.5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2.3 万元，减少 19%。主要原因：人员减少。

4、住房保障支出（221 类）81.4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7.85 万元，减少 18%。主要原因：人员减少。

四、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550.7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504.51 万元，公用经费 46.28 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480.65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2、商品和服务支出 46.2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差

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87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生活补助。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庄河市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0 万元，包括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庄河市委员会办公室本部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0.9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支出。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庄河市委员会办公室预算不安排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0 万元，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9.9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9.9 万元，

主要原因严格控制经费。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协常委和委员活动经费项目情况

1、项目概述

政协常委会和政协委员，按照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职能需求和年度工作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召开常委会会议，政协常委、政协委员开展视察调研活动。

2、立项依据

（1）《政协章程》；（2）政协及其常委会和政协委员的职责；（3）市政协年度工作计划安排；（4）庄委发〔2010〕38号、庄委办发〔2014〕37号等两个文件。

3、实施主体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庄河市委员会办公室。

4、实施方案

（1）主要目标和总体思路。主要目标：通过政协常委和政协委员视察调研，以及定期或不定期召开政协常委会，更好发挥政协的职能作用。

（2）活动计划。委员培训、视察、调研以及召开常委会会议。

（3）实施路径说明。政协常委和委员视察调研，以及召开政协常委会会议，是政协履职所不可替代的基本方式和有效途径。所需经费

按从严从紧原则编制预算，并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核算管理。项目的确立与实施，完全可以收到少花钱，多办事的好效果。

5、实施周期

项目从2024年1月1日开始到2024年12月31日终止。

6、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50万元，其中：委员活动经费29万元，常委会议和常委活动经费11万元，视察、调研10万元。

（二）机关（事业）运行经费预算

机关（事业）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事业）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2024年度机关（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46.2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8.84万元，减少29%，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原则，本部门共计编制项目绩效目标1个，预算金额50万元，占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比重100%。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视察调研等。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

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 **绩效目标**：指财政预算资金在一定期限内计划实现的产出和效果。

9. 一般公共服务（201类）政协事务（02款）行政运行（01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201类）政协事务（02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01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反应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行政单位医疗（01项）：反映行政单位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公务员医疗补助（03项）：反应行政单位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5. 住房保障（221类）住房改革（02款）住房公积金（01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住房保障（221类）住房改革（02款）购房补贴（03项）：反应按住房改革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